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宝钱公路655号A栋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57,071,0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74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志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郑晓荣先生出席会议;公司财务总监孙立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5,071,0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57,928	99.7985	413,100	0.2015	0	0.0000

14、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57,928	99.7985	413,100	0.2015	0	0.0000

15、议案名称:《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57,928	99.7985	413,100	0.2015	0	0.0000

16、议案名称:《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57,928	99.7985	413,100	0.2015	0	0.0000

17、议案名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4,657,928	99.7985	413,100	0.201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调整方案的议案》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6,230,12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817,028	97.4547	413,100	2.5453	0	0.0000
14	《董事会议事规则》	15,817,028	97.4547	413,100	2.5453	0	0.0000
15	《监事会议事规则》	15,817,028	97.4547	413,100	2.5453	0	0.0000
16	《投资管理制度》	15,817,028	97.4547	413,100	2.5453	0	0.0000
17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5,817,028	97.4547	413,100	2.545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薇、俞寒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2-050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2036号东方至尊国际中心1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0,233,0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25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方能斌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钱育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王海明先生因疫情原因未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宋鲲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胡鑫友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190,3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信用(授信)及融资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190,624	99.9853	42,400	0.014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0,233,0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69,042,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0,542,9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47,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7,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590,3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20,590,3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590,324	100.0000	0	0.0000		0.0000
9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547,924	99.7940	42,400	0.206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议案5对表决情况进行分段统计,议案5、6、7、9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议案7关联股东杭州新胜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广发(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重华、张屠思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2-051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3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h.cn/V3xOVjVe6c或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经营业绩、发展战略、利润分配预案等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1年度网上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方能斌先生

公司董事、总经理:方聪艺女士

公司独立董事:钱育新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王火红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胡鑫友士

公司保荐代表人:曾文俐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30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h.cn/V3xOVjVe6c或使用微信扫一扫以下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3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许红英

电话:0571-82838418

传真:0571-82831016

邮箱:shengqdw@xdpack.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活动后,投资者可以登陆价值在线(https://eseh.cn/V3xOVjVe6c)查看本次活动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2-2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2: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

4、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刘鹏先生主持。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中央会议室(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43人,代表股份692,560,4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752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5人,代表股份642,161,0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913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8人,代表股份50,399,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89%。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41人,代表股份50,399,6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8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8人,代表股份50,399,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89%。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691,003,0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751%;反对40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5%;弃权1,152,2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0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8,842,26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9099%;反对40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038%;弃权1,152,29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52,09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863%。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692,151,7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0%;反对40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0%;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90,9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891%;反对408,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105%;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692,154,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4%;反对40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6%;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93,8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48%;反对40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048%;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692,154,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4%;反对40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6%;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93,8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948%;反对40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048%;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692,149,9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07%;反对386,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58%;弃权2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89,1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855%;反对386,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673%;弃权2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49,989,8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99.1869%;反对40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0.8127%;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0.0004%。本议案关联股东中顺公司、广东中顺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89,8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99.1869%;反对409,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0.8127%;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总数的0.0004%。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692,150,6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08%;反对40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1%;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9,989,85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869%;反对409,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127%;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650,835,0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3.9752%;反对41,725,1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0248%;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8,674,32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2111%;反对41,725,1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7885%;弃权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戴毅、陈晓璇

3、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顺洁柔《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9日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接受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顺洁柔”)的委托,指派戴毅律师、陈晓璇律师(下称“本律师”)出席中顺洁柔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股东大会规则》”)及中顺洁柔《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根据《股东大会规则》第五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律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一)中顺洁柔董事会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了《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下称“《股东大会通知》”),在法定期限内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和地点、会议审议议案、会议出席对象、会议登记办法等相关事项。

(2)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2年5月19日下午在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中顺洁柔五楼中央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中顺洁柔董事长刘鹏主持,就《股东大会通知》列明的审议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已在《股东大会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网络投票。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中顺洁柔《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中顺洁柔董事会召集。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计4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92,560,404股,占中顺洁柔股份总数为52.7522%。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计5人,均为2022年5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中顺洁柔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42,161,047股,占中顺洁柔股份总数的48.9133%。

2、根据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在《股东大会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投票的股东共计3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0,399,357股,占中顺洁柔股份总数的3.8389%。

(三)中顺洁柔部分董事、部分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全部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中顺洁柔《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一)本次股东大会就《股东大会通知》列明的审议事项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列明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在监票人监督下由计票人点票、计票产生现场投票结果;结合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公布了表决结果。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1,003,014股同意、405,100股反对、1,152,29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51%、0.0585%、0.1664%。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2,151,704股同意、408,500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0%、0.0590%、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2,154,604股同意、405,600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4%、0.0586%、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2,154,604股同意、405,600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4%、0.0586%、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2,149,904股同意、386,700股反对、23,8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7%、0.0558%、0.0034%。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49,989,857股同意、409,600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869%、0.8127%、0.0004%。关联股东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92,150,604股同意、409,600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8%、0.0591%、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各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650,835,068股同意、41,725,136股反对、200股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反对、弃权股数分别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752%、6.0248%、0.0000%。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审议事项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中顺洁柔《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四、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顺洁柔《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戴 毅

负责人:邢志强

中国 广州 陈晓璇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